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ctronics Optics Valley Unio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8)

更改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股東特別大會之舉行地點

茲提述(i)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ii)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ii)與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及其任何續會時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有關的代表委任表格(「**該表格**」)。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布，因應近期在中國深圳實施的COVID-19大流行病防控措施，股東特別大會的地點現改為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野芷湖西路16號創意天地高層1號樓10樓會議室。

除股東特別大會地點變更外，該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該表格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及時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考慮之決議案)均維持不變。為免生疑問，任何已按照打印在其上的指示填妥並交回的該表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仍然有效，如果股東已經提交該表格，則無需重新提交。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請注意上述股東特別大會地點變動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電光谷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劉桂林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湖北省武漢市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劉桂林先生、向群雄先生、張傑先生、孫穎女士及胡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齊民先生、邱洪生先生及齊良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黃立平先生。